

附件 2:

项目任务经费及投标条件

任务一、15 个面向临床的中医优势病种古籍文献挖掘出版

任务经费：每个病种预算标准 17.90 万元。

投标条件：由各中医药高等院校或省级及以上中医药科研院所牵头，联合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建设单位申报。

(1) 牵头单位必须有专门中医药古籍文献研究机构，拥有人员稳定、结构合理的古籍研究团队；具有“中医文献学”、“中医药信息学”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者优先；

(2) 牵头单位的中医文献研究机构必须具备古籍文献专题挖掘的工作基础；作为第一完成单位，主持或承担过中医药古籍保护与利用能力建设项目、民族医药文献整理项目或《中华医藏》编纂出版项目等国家重大古籍研究项目者优先；

(3) 任务第一负责人由具有高级职称，具备较高的古籍专题挖掘研究与项目组织协调管理能力的中医文献研究专家担任；第二负责人可由相关病种的临床专家担任；

(4) 每个牵头单位**最多可报 3 个病种**；如同时申报任务一和任务二，则任务一所涉及病种数量与任务二所涉及古籍种数总计不得超过 5 项。

任务二、15种中医药古籍文献整理出版

任务经费：每种古籍预算标准 10.177 万元。

投标条件：投标单位必须为中医药高等院校、省级及以上中医药科研院所。

(1) 申报单位必须有专门中医药古籍文献研究机构，拥有人员稳定、结构合理的古籍研究团队；具有“中医文献学”、“中医药信息学”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者优先；

(2) 申报单位的中医文献研究机构必须具备中医药古籍整理校注相关工作基础；作为第一完成单位，主持或承担过中医药古籍保护与利用能力建设项目、民族医药文献整理项目或《中华医藏》编纂出版项目等国家重大古籍研究项目者优先；

(3) 任务负责人由具有高级职称，具备丰富的古籍校注整理工作经验和较好的项目组织管理能力的中医文献研究专家担任；

(4) 每个单位最多可报 5 种古籍；如同时申报任务一和任务二，则任务一所涉及病种数量与任务二所涉及古籍种数总计不得超过 5 项。